

2022 年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公开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指市直行政（参公）单位、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（境）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、公务接待的经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安排情况

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 26.4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0.37 万元，下降 1.38%，主要原因是按照八项规定要求，严格控制“三公经费”支出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4.27 万元，下降 100%，主要原因是按照八项规定要求，严格控制“三公经费”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6.40 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.40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11.55 万元。）比上年增加 11.55 万元，增长 77.78%，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，本年度建设大园区、推动巴斯夫项目落地、产业园招商引资等任务重，公务车使用频繁，故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增加）；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7.65 万元，下降 100%，主要原因是按照八项规定要求，严格控制“三公经费”支出。